附件1

**函　件**

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香港警务处：

兹有你特区居民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港澳台居民居住证（或来往内地通行证）号码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香港身份证号码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于我省（区、市）申请认定教师资格。根据《教师资格条例》规定和《教育部办公厅 中共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秘书局 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秘书行政司关于港澳台居民在内地（大陆）申请中小学教师资格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教师厅［2021］1号）要求，现需该居民提供无犯罪纪录证明，请你单位协助予以开具。

函复为盼。

联系人姓名及职衔：

办公室电话：

通信地址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盖印 | \_\_\_\_\_\_\_省（区、市）教育厅（教委）（\_\_\_\_\_\_\_省教师资格认定中心）20XX年X月X日 |

附件2

**函　件**

澳门特别行政区身份证明局：

兹有你特区居民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港澳台居民居住证（或来往内地通行证）号码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澳门身份证号码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于我省（区、市）申请认定教师资格。根据《教师资格条例》规定和《教育部办公厅 中共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秘书局 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秘书行政司关于港澳台居民在内地（大陆）申请中小学教师资格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教师厅［2021］1号）要求，现需该居民提供无犯罪纪录证明，请你单位协助予以开具。

函复为盼。

联系人姓名及职衔：

办公室电话：

通信地址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盖印 | \_\_\_\_\_\_\_省（区、市）教育厅（教委）（\_\_\_\_\_\_\_省教师资格认定中心）20XX年X月X日 |

附件3 **普通话水平等级证承诺书**

姓名： ，性别： ，身份证号码： ，工作单位： ，联系手机号： 。

本人向 教育局申请认定教师资格，提交由（发证单位） 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（测试站机构： 普通话测试站）于 年 月 日颁发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，证书编号是： ，成绩： 分，等级 。

本人郑重承诺：该证书是本人于 年 月 日亲自到 普通话测试站且由本人亲口参加测试考取的，如不属实，本人愿意按照国家《教师资格条例》等法律法规接受相应处理。若因此而影响到本人的征信记录（如交通出行、子女入学、信用贷款、购房入户等）或师德师风，后果由本人承担。

承诺人签名（加盖手指模）：

 年 月 日

《教师资格条例》（1995年国务院令第188号）第十九条规定：弄虚作假、骗取教师资格的，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撤销其教师资格。被撤销教师资格的，自撤销之日起5年内不得重新申请认定教师资格，其教师资格证书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收缴。

附件4

广东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表（2013年修订）

 市 县(区) 申请资格种类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  | 性别 |   | 年龄 |   | 民族 |   | 贴相片处 |
| 籍 贯 |   | 身份证号码 |   |
| 工作单位 |   | 职 业 |   |
| 通讯地址 |   | 联系电话 |   |
| 既往病史（项目见说明） |    本人签名：  |
| (以上空白处由申请人如实填写) |
| 五官科 | 裸眼视力 | 右 | 矫正视力 | 右  | 矫正度数 | 右 | 医师意见:     签名: |
| 左 | 左  | 左 |
| 辨色力 |   | 眼病 |   |
| 听力 | 左耳 米 |  右耳 米 |
| 鼻 | 嗅觉 |   | 鼻及鼻窦 |   |
| 面部 |   | 咽喉 |   |
| 口腔唇腭 |   | 齿 |   |
| 其他 |   |
| 外科 | 身高 |  厘米 | 体重 |  千克 | 医师意见:  签名: |
| 淋巴 |   | 脊柱 |   |
| 四肢 |   | 关节 |   |
| 皮肤 |   | 颈部 |   |
| 其他 |   |
| 内科 | 血压 |   | 医师意见:     签名: |
| 营养状况 |   |
| 心脏及血管 |   |
| 呼吸系统 |   |
| 神经系统 |   |
| 腹部器官 | 肝 |   |
| 脾 |   |
| 其他 |   |
| 化验检查(附化验单) | 血常规 |   | 肝功五项（谷草、谷丙转氨酶、胆红素三项） |  | 肾功三项 |   |
| 血糖 |  | 类风湿因子 |  | 尿常规 |  |
| 仅限申请幼儿教师资格 | 淋球菌 |  | 医师意见：签名：  |
| 梅毒螺旋体 |  |
| 妇科检查 | 滴虫 |  |
| 念球菌 |  |
| 胸部透视 |  医师签名: |
| 体检结论 |  主检医生签名: 年 月 日 |
| 体检医院意 见  |   体检医院 盖章 年 月 日 |

说明：既往病史指心脏病、肝炎、哮喘、精神病、癫痫、结核、皮肤病、性传播性疾病等病史。本人应如实填写患病时间、治愈等情况，否则后果自负。

附件5：

**教师资格认定办证用照片粘贴表（样式）**

 姓名：